

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2024)

2024年,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继续采用“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为切实有效地落实本项招生机制,结合教育部、我校相关规定及院系自身特点,特制定本系2024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本细则适用于我系**0812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083500 软件工程**专业的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招生工作。(我系硕博连读类招生详见后续我系网站发布的《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硕博连读招生管理细则》)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公布的《南京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上报名须知等以及本细则。

一. 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 考生学位或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具体以我校规定的新生报到时间为准,下同)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毕业证书或

硕士学位证书。

(2) 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或硕士毕业人员。

4. 持国（境）外学历或学位证书者，须在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5. 我系不接受同等学力考生报考。

6.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7. 有两名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附件一）

8. 目前已处于博士研究生在读阶段的考生，如申请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前须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并于2024年5月30日前递交离校证明，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9. 外语要求：

符合当年南京大学博士招生目录中考试科目的选考条件。英语水平要求如下：须满足CET4 \geq 497分，或CET6 \geq 426分，或托福 \geq 85分，或雅思 \geq 6.0分及以上，或在以英语为授课语言的国外高等学校获得过学士及以上学位，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在英文国际期刊或会议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

10. 获得报考导师书面同意接受报考的意见后方可申请。

11.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援疆博士师资计划”、“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校定向培养研究生”等教育部专项计划的考生，除符合上述基本报考条件外，须同时符合教育部公布的各专项计划的报考条件和要求。2024年我校具体专项计划以教育

部下达为准。

报考者报名时应仔细阅读《南京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上报名须知等以及本细则，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如不符合报考条件，学校将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二. 报名安排

博士研究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及纸质申请材料寄送两个环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上述两项工作，否则视为报名失败。

1. 网上报名

报考我校博士研究生者均须网上报名，请登录“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点击网页上方“网上报名”-“博士报名”进入网上报名系统。

网上报名时间为2023年11月27日-2023年12月26日17点00分。网上报名具体安排详见“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的《南京大学2024年报考博士研究生（普通招考类）网上报名须知》。

考生须按要求上传近期免冠证件照并通过网上银行缴纳报名考试费。报名考试费缴费完成后，不办理退款手续。

2. 纸质申请材料寄送

寄送至学校研招办的材料：考生请留意查看《南京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中“报考材料”部分。如有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招生计划的考生，须将考生所在省（市、区）教育厅

民族教育处（或高等教育处）盖章的“2024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在2023年12月26日前（以寄出邮局邮戳或凭据为准）通过中国邮政EMS寄送到仙林校区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63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行政北楼911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电话：025-89683251，邮编：210023）。

寄送至我系的材料：

考生请在**2023年12月27日**前将按序装订成册的申请材料通过中国邮政**EMS**寄送到我系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163号南京大学仙林校区计算机科学技术楼201室，电话：025-83594674，邮政编码：210023），请在邮件封面注明“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2024年‘申请-考核’材料”。申请材料包括：

（1）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一份（从博士报名网站下载打印），请在此表第一页右上角书写个人手机号码和常用电子邮箱；此表最后一页须由考生本人签名；

（2）申请学科或相近学科的两名正高级职称专家（除导师外）推荐信（使用附件一模板）；

（3）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往届生的硕士毕业证、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一份（复试时须提供原件）；应届生的学生证复印件和由学校研究生管理部门盖章的应届硕士毕业生证明复印件；

（4）硕士生课程成绩单一份（复印件加盖研究生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5）英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一份；

(6)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含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等）复印件；

(7) 获奖证书或其他可以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证明材料；

(8) 已获硕士学位申请者须提供硕士学位论文；

(9) 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10) 在国（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须按要求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硕士或博士学历学位认证书复印件。正在国（境）外就读的考生，须提供国（境）外就读高校的成绩证明复印件；

(11) 报考导师接受报考意见表（附件二），须由报考导师本人签名，本材料可由报考导师直接交到我系研究生工作办公室201室。

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三. 考核

我系博士生入学考试的考核工作由我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由我系自行组织安排。考核内容主要包括对申请者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学术水平的考查及体格检查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应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特别注重考查申请者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

面的情况。我系对考生进行思想品德考核，思想品德考核不计分，以合格/不合格给出考核结果，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我系将对申请者提供的申请材料，申请者的学科背景、理论基础、专业基础、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分为三个环节，包括资格初审、综合面试和综合笔试。具体方式如下：

1. 资格初审

资格审查专家组对考生(含硕博连读生)在硕士期间的课程学习、学术成果、硕士论文水平等能够反映其综合素质和研究能力的相关材料进行初评，考察其在硕士期间的科研表现。通过资格初审，确定可以进入综合面试的考生名单。名单将于 12 月底前发布在我系主页。

2. 综合面试

考生对已有研究成果进行汇报及回答面试小组提问，考察其基本素质、基础知识掌握、综合能力应用及表达能力。由报考院系的博士生导师组成面试小组进行考核。

考生综合面试为匿名方式，陈述内容（建议使用 PPT）包括：专业基础情况、接受专业训练的情况、已经取得的科研成果（与报考专业相关）、拟定的博士期间的研究计划等。综合面试采用百分制，面试成绩 60 分为及格。

根据资格初审结果，对于已经取得较好科研成果的考生，可以进入**提前批次**综合面试（2024 年 1 月）。

根据考生资格初审、提前批次综合面试结果，由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确定：

- (1) 拟直接录取名单；
- (2) 进入综合笔试名单；
- (3) 不予录取名单（未能通过资格初审的考生以及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的考生）。

3. 综合笔试

通过两门基础综合类试卷：申请考核专业课一（科目内容：操作系统、数据库；满分 50 分）、申请考核专业课二（科目内容：算法导论、软件方法；满分 50 分），考察考生的计算机学科或软件工程学科相关理论知识和专业基础掌握程度。

综合面试、笔试时间预计安排在 2024 年 2 月底 3 月初。

如受不可抗力影响，考核方式和时间出现调整，我系将根据学校统一安排提前确定并通知给考生。

四. 拟录取办法

1. 考生笔试成绩（满分 100 分）、综合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相加为综合成绩，我系根据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综合成绩及报考导师招生名额，在 2024 年招生计划内按照“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报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考生面试成绩须合格，否则不予录取。

2. 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经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于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学校经体检、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手续完备的拟录取新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所有报考者的录取资格只在 2024 年有效。拟录取博士生将于 2024 年 9 月正式入学（入学前须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3. 拟录取名单公示前，如有拟录取考生放弃拟录取资格，则按研究生院相关规定，启动补录程序，补录原则以及程序如下：按报考导师根据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进行拟录取，如有拟录取考生放弃拟录取资格且该导师名下还有其他成绩合格的考生，则按照综合成绩由高到低补录该导师的下一位考生，如果该导师没有其他的合格考生，则不再补录。拟录取名单公示后，不再补录。我系会将补录申请提交校研究生院，能否补录成功以我校研究生院的审核结果为准。

4. 学校经体检、政审、调档等流程后，向手续完备的拟录取新生发放录取通知书。

五. 信息公开及监督保障机制

我系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博士生招考工作进行直接领导和全过程监察督导。

我系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我系主页（cs.nju.edu.cn）上公布申请考核实施细则、材料审核结果、所有参加复试考生的笔试成绩、面试成绩、综合成绩等信息。

考生需密切关注研究生院主页（grawww.nju.edu.cn）和我系主页的相关通知。考生如因关注不当影响到申请、考核与录取的，由考生

本人承担责任。

在招生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我系研究生工作办公室联系。

1. 联系电话：025-83594674，025-89681300

2. 电子邮箱：csgraduate@nju.edu.cn

3. 通信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63 号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研究生工作办公室（邮编：210023）

六. 其他事项

1. 考生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本细则及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s://yzb.nju.edu.cn/main.htm>）公布的《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及网上报名须知等。报考者应确认自己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并提供真实、准确的报考材料，不符合报考条件者或报考材料弄虚作假者将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2. “跨学科博士项目”招生计划单列，由学校统筹录取。

3. 我系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考试试题及复习资料。

4. 关于导师在本年度招收各类学生等情况，请考生在报考前咨询报考院系及导师。博士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不能变更导师、专业及院系。

5. 南京大学直接攻博研究生基本学制为五年，普通招考及硕博连读博士研究生基本学制为四年（非全日制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电子信息 085400>基本学制为五年）。

6. 2024 年我校具体专项计划以教育部下达为准。若国家出台新的研究生招生政策或招生专项，我校将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予以公布。

7. 其他未尽事宜，以教育部最新文件政策为准。请考生随时留意关注“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和我系网站的最新通知。

8. 本细则由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负责解释。

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附件一：

南京大学_____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专 家 推 荐 信

考生姓名：_____

考生报考专业：_____

推荐人姓名：_____

推荐人职称：_____

推荐人职务：_____

推荐人与考生关系：_____

推荐人工作单位(盖章)：_____

推荐人联系电话：_____

注：

1.推荐人必须是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须加盖推荐人所在单位公章。

2.此表由推荐人填写、装袋密封并签字后交由被推荐考生，被推荐考生本人不得查阅。

对考生思想品德、道德修养方面的介绍：

对考生业务水平、外语水平、科研能力的介绍：

从该考生学习阶段和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情况看，该考生有无继续培养的前途，对考生报考博士生的意见：

推荐人：

附件二：

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系 导师接受报考意见表

姓名		身份证号			
性别		民族		政治面貌	
已获学历		报考专业		报考导师	
专项计划				培养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定向 <input type="checkbox"/> 非定向
联系电话			邮箱		
学习经历 (从中学开始填写)	时间	学校		专业	
自我评价					
报考导师意见	是否同意接受该生报考： 【 】 接受报考 【 】 不接受报考 请在相应方括号内划“√” 签字： 日期：				